

证券代码：836470

证券简称：金德新材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 常德金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常德金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我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股转系统公告(2016)63 号)的有关规定编制了本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常德金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且该方案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在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股票 5,07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94 元，共募集资金 19,975,800 元。

2016 年 12 月 9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财光华验字[2016]第 304237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6 年 11 月 2 日，公司收到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 19,975,800 元。

2017 年 1 月 24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了股转系统

函[2017]440号《关于常德金德镭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2017年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在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于2017年2月14日公开披露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2017年3月1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缴存银行为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分行，银行账号：8601 0312 0000 01372，该账户为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公司于2016年10月25日与主办券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分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

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情参见2016年9月29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为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购买原材料和支付货款。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于2016年下半年与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分行签订了短期贷款合同，用于原材料的购买和货款的支付，以确保公司在生产旺季的生产经营顺利开展。由于2017年3月贷款即将到期，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偿还银行贷款。

同时由于湖南荣恒鑫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原材料的主要供应商，公司需支付较大金额货款以确保原材料的正常采购和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因此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支付湖南荣恒鑫实业有限公司货款。

以上募集资金变更均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通过，同时履行了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截止2018年4月27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募集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使用时间（或时间区间）
募集资金总额	19,975,800.00	
减：2017年2月支付湖南荣恒鑫实业有限公司货款	2,000,000.00	2017年2月16日
减：2017年3月偿还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分行贷款	15,000,000.00	2017年3月7日

减：2017年3月支付湖南荣恒鑫实业有限公司货款	2,975,800.00	2017年3月7日
减：其他费用	24,064.78	2016年12月21日至2018年4月12日
加：银行利息收入	24,064.78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 四、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于2017年2月对部分募集资金的用途进行了变更，并履行了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披露义务。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于2016年下半年与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分行签订了短期贷款合同，用于原材料的购买和货款的支付，以确保公司在生产旺季的生产经营顺利开展。由于贷款即将到期，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00万元）变更为偿还银行贷款。

同时由于湖南荣恒鑫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原材料的主要供应商，公司需支付较大金额货款以确保原材料的正常采购和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因此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人民币297.58万元）变更为支付湖南荣恒鑫实业有限公司货款。

以上募集资金的变更，已经公司2017年2月1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7年3月1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公司于2017年2月14日公开披露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于2017年3月1日公开披露了《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进行了详细说明。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占用或挪用等情况；也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型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等情况。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

常德金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

附表

## 常德金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截止 2017 年 4 月 27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发行时间（以取得股份登记函为准）	2017 年 1 月 24 日	募集资金总额	19,975,800	是否属于金融企业	否
募集资金用途（以股票发行方案为准）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购买原材料和支付货款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是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975,8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0.00%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序号	项目	金额	时间（或时间区间）	备注	
1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17 年 2 月	支付湖南荣恒鑫实业有限公司货款	
2	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0	2017 年 3 月	偿还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分行贷款	
3	补充流动资金	2,975,800	2017 年 3 月	支付湖南荣恒鑫实业有限公司货款	

4	股权收购	/	/	/
5	购买非股权资产	/	/	/
6	其他用途	24,064.78	2017年2月-2018年4月	手续费支出及利息支出
合计		19,999,864.78	-	-
募集资金剩余金额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	-